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

江服质评发〔2021〕30号

关于上报教学督查持续改进情况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落实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，规范教学管理，提高教育、教学质量，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决定在每期的“教学督导简报”中新增“日常教学督查整改落实情况及持续改进情况”专栏，请各学院（部）每月28日前撰写好本部门当月的日常教学督查（含校、院两级）及各类专项检查的整改落实情况及持续改进情况，将纸质稿加盖公章和电子稿交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熊老师。

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2021年10月14日

